

# 日本劳务派遣工作累吗 员工劳务派遣合同 (实用8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日本劳务派遣工作累吗篇一

单位名称：（以下简称甲方）

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守信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达成共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固定期限形式确定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 月。

第二条：甲方根据乙方要求，为乙方配置保安人员 名，从事保安门卫工作。

第三条：甲方保安员应按照乙方的要求，严守相应的法规制度，以岗位质量标准要求完成工作。

第四条：乙方付甲方保安服务费按每人每月计人民币\_\_\_\_\_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次性预付全年(含保安人员保险等一切费用)。

第五条：甲方队员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乙方因工作需要安排甲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工作的，乙方应依法支付甲方相应工资报酬。

第六条：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为甲方派驻保安员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用品及住宿。

第七条：甲方保安员有权拒绝乙方的违章指挥。

第八条：乙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甲方保安员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

第九条：甲方保安员依法享受同本单位员工标准一致的福利待遇。

第十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辞退甲方保安人员的；甲方无正当理由撤回保安人员的，均按合同剩余履行时间的30%保安费支付对方。

第十一条：本合同期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续订劳动合同。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 日本劳务派遣工作累吗篇二

甲方：

乙方：

甲方因工程需要，根据《劳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委托乙方派遣劳务人员至甲方工地施工并为其发放劳务费，双方本着“平等互惠，精诚合作”的宗旨，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以下协议：

- 1、甲方根据工程施工需要，将乙方劳务人员名单及劳务人员所交的费用项目和金额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乙方在3个工作日内将劳务费明细表确认单加盖公章后送达甲方核定。
- 2、甲方审核乙方送达的确认单，无误后即将劳务费用的总额通过有效方式划至乙方指定的银行帐户，乙方收到上述费用后，开具有效发票送达甲方。
- 3、乙方于收到上述费用后，3个工作日内将劳务费用支付给乙方派遣的劳务人员。
- 4、乙方在支付劳务费用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5、如因甲方未能及时划拨费用而延误劳务费发放的，责任由甲方负责。如乙方收到费用未能及时发放劳务费的，则责任由乙方负责。乙方应赔偿延迟或未能发放劳务费导致劳务人员将甲方诉至法院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派遣人员到甲方工程从事工作，工作地点为：。人员数量以甲方每月书面通知乙方的实际数量为准。

- 1、被派遣劳动者享有甲方相同或相似岗位劳动者同工同酬和福利待遇的权利，乙方不得克扣甲方支付给被派遣劳动者的劳动报酬。
- 2、甲乙双方协商被派遣劳动者的工资标准不低于当地最低薪酬，工资每月25日结算及发放，用工单价为：元/工日。

甲乙双方共同负责教育被派遣劳动者遵守国家和甲方规定的

劳动安全规程。

甲方按照劳务费总金额的2.5%支付乙方服务费用，随劳务费共同支付。

劳务费、服务费发票及各项收据。

1、甲方委托乙方劳务派遣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本协议期满，如双方无异议，可自动延续。根据甲方工期需要，如需提前终止本协议，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届时协议自动失效。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对合作不满意，可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本协议，终止协议不影响之前发生的劳务派遣关系的有效性。双方在协议终止前结清债权债务。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名） 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日本劳务派遣工作累吗篇三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由乙方派遣 名保安人员维护甲方的正常秩序，并做好甲方的安全保卫工作。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共同信守。

一、 治安防范区域：

对甲方伊河大厦及伊河大厦的门前、侧门、停车场等人身和财产提供24小时轮流执勤和保安服务，具体治安防范区域，以伊河大厦规划范围区域为准。

## 二、 保安费结算：

- 1、根据行业现行标准，甲方按每人每月保安费， 人每月合计 元(大写： )， 本费用包含双休日、节假日的保安费用。
- 2、本合同保安费总金额为元人民币。
- 3、当月保安费用于次月的5日前支付乙方，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收费票据。

## 三、甲方的职责和义务：

- 1、甲方为乙方保安执勤人员提供执勤场所和值班室。
- 2、甲方应指派专人负责对保安人员的管理，其他人员不得参与。
- 3、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安排乙方保安人员从事与保安工作无关的事物。
- 4、乙方保安人员提出的有关安全及治安方面的安全隐患建议，甲方应积极采纳，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对作出突出贡献的队员应予以表扬和奖励。
- 5、甲方应在乙方治安防范的区域内安装必要的监控设施。

## 四、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 1、乙方应当派遣具有保安上岗资格证的保安人员为甲方提供安全保卫服务。

2、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为所派遣的而保安人员办理并按期缴纳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等社会统筹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并配备相应的保安服装、器械等用品；乙方必须为所派遣的保安人员办理合法居留证件。

3、乙方保安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合  
同规定的工作职责，在公安机关的指导下，协助甲方搞好治安  
保卫工作。

4、乙方保安人员在工作中要着装整齐、仪态端正、文明执勤、  
坚守岗位。工作要认真负责，必须做到不迟到、不早退、不  
脱岗、不久后上岗，在岗期间不得从事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5、乙方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保证忠于职守，确保甲方警卫  
目标的安全。如发生火灾、盗窃、抢劫、打架斗殴等事件，  
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并及时向甲乙双方领导和有关部门回  
报。

6、乙方应提前将每月的值班计划安排提交甲方备案，严格按  
照交》

## 五、保安服务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

1、由于保安工作的特殊性，保安人员的工作时间及休息、休  
假依照《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执行，即工  
作时间每周不得超过48小时。

2、乙方负责对双休日、节假日等执勤保安人员的调整安排，  
保证每位保安人员每周休息时间不得少于一天，甲方不另行  
承担双休日、节假日的保安费用。

## 六、合同的终止与解除；

1、本合同到期后双方未续签合同的本合同行终止。

2、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对乙方的保安工作不满意或者乙方对甲方的工作安排不满意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在一个月的协商期满后，双方仍未能达成一致的，解除合同的通知生效，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3、在合同履行期内，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不可抗力致使本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自然终止。

## 七、特别约定；

1、乙方派遣保安人员应采取四班倒方式24小时执勤，白天、夜晚各两班，白班每组两人，夜班每组两人，每班执勤6小时。

2、甲方根据现场治安防范工作的需要，有权提出增加保安人员或延长保安服务时间，乙方应及时予以调整和安排。增加保安人员或延长保安服务时间的保安费用由双方视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3、乙方派遣到甲方的保安人员应相对稳定，除派遣到甲方的保安人员发生伤、亡或病、事假等不能上岗的特殊情况外，乙方调换保安人员应获得甲方的同意。

4、乙方保安人员应服从双方领导的管理，工作期间，保安人员如有不胜任保安工作或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调换的要求，乙方应及时予以调换。

5、乙方保安在执勤过程中，因保护甲方财产及人身安全导致保安人员伤、残、亡等，甲方出于人道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助，最高补助额为乌鲁木齐市上年度城镇居民12个月的平均工资。

6、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如遇家或相关政府部门对保安费进行调整时，本合同约定的保安费也予以相应的调整，具体调整的比例或者幅度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 八、违约责任；

- 1、甲方按月支付乙方保安费，每迟付一日，乙方则按照当月保安费用的日万分之三向甲方收取滞纳金。
- 2、乙方保安人员在执勤期间，因工作失职、脱岗、缺岗或玩忽职守造成治安防范区域发生火灾、盗窃、抢劫等致使人、财、物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最高赔偿额不超过乙方当月保安费总额的50%；但是，相关案件经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三个月内破案的，乙方不承担责任。未明示或者交付保安看管的现金、有价证券、金银珠宝、可随身携带的贵重物品等私人物品丢失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3、乙方提出的排除安全隐患的书面建议，因甲方未能及时采取措施造成的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 4、乙方保安人员迟到、早退、脱岗或缺岗每发生一次甲方按每人次扣罚当日的保安费。
- 5、解除合同未去一个月通知对方的，提出解除合同一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10%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 6、由于国家政策调整或者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保安服务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所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九、附则：

- 1、本合同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 2、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
- 3、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
- 4、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 日本劳务派遣工作累吗篇四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xxx劳动法》和《xxx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在京居住地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第三条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终止。

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的派遣期限自 年 月 日开始。

第四条 甲方派遣乙方工作的用工单位名称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用工单位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用工单位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第七条 乙方按用工单位的要求应达到 工作标准。

第八条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九条 甲方和用工单位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第十条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元。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十一条 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或者被用工单位退回期间，按照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报酬。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 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十六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和用人单位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xxx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一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第二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本劳务派遣工作累吗篇五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居住地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终止。

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的派遣期限自 年 月 日开始。

###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甲方派遣乙方工作的用工单位名称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用工单位工作需要，担任

第六条 根据用工单位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第七条 乙方按用工单位的要求应达到  
工作标准。

###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九条 甲方和用工单位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元。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十一条 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或者被用工单位退回期间，按照各省、市地方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报酬。

##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各省、市地方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各省、市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和用人单位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一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日本劳务派遣工作累吗篇六



甲 方:

乙 方:

根据《xxx劳动法》和《xxx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经营地址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居民身份证号码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居住地址 邮政编码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终止。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的派遣期限自 年 月 日开始。

##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甲方派遣乙方工作的用工单位名称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用工单位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根据用工单位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第七条 乙方按用工单位的要求应达到工作标准。

####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九条 甲方和用工单位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 五、劳动报酬

第十一条 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或者被用工单位退回期间,按照各省、市地方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报酬。

####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各省、市地方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各省、市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和用人单位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xxx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一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日本劳务派遣工作累吗篇七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根据《xxx劳动法》和《xxx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 第一条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第二条乙方：\_\_\_\_\_性别：\_\_\_\_\_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_\_\_\_\_

证件号码：\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家庭住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在京居住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  
（乡镇）

##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本合同于\_\_\_\_\_年\_\_\_\_  
月\_\_\_\_日终止。

##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  
（工种）工作。

第六条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标准。

##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

##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甲方每月\_\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第十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xxx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公章）

乙方\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日本劳务派遣工作累吗篇八

乙方(实际用工单位)：\_\_\_\_\_

乙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委托甲方提供劳务派遣，根据《xxx劳动法》和《江苏省劳动力市场管理条例》等有关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协议：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甲方按照乙方用人需求，推荐符合条件的劳务人员供乙方择优使用。

2、甲方输出给乙方的劳务人员，为甲方员工，由甲方与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发放工资，并办理各项社会保险。

1、劳务费用的构成：劳务工劳务费(基本劳务费、考核劳务费)、社会保险费和输出劳务服务费。

2、劳务费用各项标准：按实际发生费用结算，甲方按照每人每月\_\_\_\_\_元标准收取输出劳务服务费。

3、结算时间和方式：乙方每月日前从银行足额划付到甲方帐户，并提供各项费用结算清单。劳务人员工资应由甲方每月



日前支付。

4、乙方支付给甲方的劳务费及相关费用，甲方必须开具正式劳务费发票。

1、甲方要根据乙方的用工需求，天内提供合适人选供乙方考核，对乙方确定的用工对象，甲方在天内办理好相关上岗手续。

2、甲方每月日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费(个人承担部分从工资中代扣)。

3、劳务派遣人员的工伤、生育事宜，由甲方负责向xxx门申报。

4、乙方辞退的劳务派遣人员由甲方办理相关退工手续。

5、甲方可以采取多种形式了解乙方使用劳务派遣人员的情况，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配合乙方做好劳务派遣人员的管理工作，协助乙方教育劳务派遣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乙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6、乙方如有违反本合同、拖欠各类应付资金以及违反劳动政策法规损害劳务派遣人员合法权益行为的，甲方可依法向乙方交涉，要求乙方继续履行义务并按实际损失的情况向乙方索赔。

1、乙方使用劳务派遣人员必须与其签订《上岗协议书》，明确劳务内容以及要求和工资(劳务费用)标准等。

2、乙方应为劳务人员提供基本的劳动条件和岗位劳动保护，并对劳务派遣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劳务派遣人员发生工作伤亡事故或因工造成第三者伤害事故(经有关权威部门认定)，乙方要配合甲方处理，有关处理办法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3、乙方需按本合同规定及时足额向甲方支付劳务费用，不得拖欠。

4、乙方有权按照规章制度对劳务派遣人员进行考核奖惩，劳务派遣人员经考核不合格的，终止上岗协议，并退还甲方，对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其赔偿。

5、乙方有权查询甲方发放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劳务费)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等情况，乙方可以依法向甲方交涉要求纠正，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给予乙方赔偿。

与劳务派遣人员发生的劳动争议，双方均有权提起仲裁、诉讼。

1、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协议有关内容如与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劳动保障政策不一致的，按新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书面约定。

3、本协议一式\_\_\_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_\_\_份。